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江致緯

電話：03-3322101#7511

電子信箱：80025243@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8月9日

發文字號：桃教資字第110006947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376735100E_1100069476_ATTACH1.pdf)



主旨：轉知教育部為宣導校園網路安全並協助教師與家長重視兒童上網安全重要性，與趨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推出網路守護天使2.0「PC-cillin 家長守護版」及校園網安走唱團，歡迎多加宣導及運用，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0年8月4日臺教資(四)字第1100104529號函辦理。
- 二、近年網路環境快速發展，使得智慧型裝置使用普及、使用年齡下降，若未妥善管理使用，可能成為青少年以及兒童接觸不良資訊的入口。故教育部與趨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協力宣導兒童上網安全重要性，合作推出網路守護天使2.0「PC-cillin 家長守護版」免費下載，幫助老師、家長為青少年和兒童打造良好上網環境、建立良好上網使用習慣，遠離可能潛在網安威脅。
- 三、另免費提供「校園網安走唱團」服務，採校園巡迴授課方式，進行「PC-cillin 家長守護版」推廣及校園網路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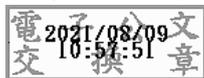


宣導，線上預約請至報名網站登記(<https://www.accupass.com/event/2107200626432599618900>)。

四、檢附活動簡介1份。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不含秀才分校)、本市各公立高中職、本市各私立高中職

副本：



裝

訂

線

